

臺南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壹、計畫名稱	107 年「臺南商圈暨特色店家英語標章認證輔導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貳、主辦機關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政治、社會、國際參與領域		
3-2 勞動、經濟領域	V	
3-3 福利、脫貧領域		
3-4 教育、文化、科技領域		
3-5 健康、醫療領域		
3-6 人身安全領域		
3-7 家庭、婚姻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	<p><b>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況</b></p> <p>英語力在城市發展與全球化過程中扮演關鍵腳色，臺南目標要與國際接軌，成為全球化城市，讓臺南獨具魅力的美食、古蹟、文化以及濃濃人情味，輸出至國外，增加臺南國際能見度，帶來更多觀光商機，吸引國際旅客到台南旅遊。</p> <p>臺南市自 104 年提出為期十年的計畫，要推動英語成為臺南市第二官方語言政策，並邀集各界的領袖菁英召開「推動英語臺南市為第二官方語言委員會」、成立「第二官方語言專案辦公室」，負責督導、規畫相關計畫，並管考執行成果。</p> <p>對於外籍人士在購物、用餐飲食常面臨語言不通情形，市府大力推動店家雙語化輔導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店家英語友善服務標章」認證，提升雙語化的軟硬體服務，希望國外旅客來到臺南能獲得更為友善英語服務，使其旅遊消費購物更加便利貼心，同時提升我國商業現代化與國際競爭力。</p> <p>本計畫配合臺南市政府第二官方語言政策，輔導店家取得友善英語標章認證(English Friendly+友善英語標章認證)，鼓勵民間業者共同營造消費環境之英語環境設施，並提升業者之英語能力，學習用英文開口向遊客介紹菜名或是商品內容，讓英語服務更到位，逐步擴大臺南市雙語環境之建置，增加臺南成為國際化城市的動能。</p> <p>依 1111 人力銀行 2018 年 10 月 3 日公布女性會員進行問卷調查調查，女性中僅有 27.11% 是已付諸圓夢創業實行，而根據本計畫對於去年與今年受輔導店家女性雇主與員工調查，本身可兼顧工作與家庭佔比只佔 21%，顯示多數女性在職場之弱勢地位，在兼顧家庭與工作上，無法同時兼顧。</p>	

	<p>有鑑於一般商店經營者因企業規模過小，與大企業相比無法自行辦理或獨立培育相關專業人才，且人力規模小，經營者往往同時身兼數職，無法投入進修學習且女性店家老闆雙重角色扮演，無法兼顧家庭與事業，本計畫在店家英語培訓訓練、一對一教學輔導推動中，提升女性進修成長機會，期營造性別平等之友善環境。</p>
伍、計畫目標概述	<p><b>計畫目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商業英語培訓課程及教材，協助店家雙語能力之提升。</li> <li>(2) 輔導 50 家以上商圈與特色店家取得臺南市政府 English Friendly+友善英語標章認證。</li> <li>(3) 提升店員的「基礎會話能力」，讓外籍人士在店消費有賓至如歸的滿足感。</li> <li>(4) 辦理認證店家雙語行銷，提升店家知名度。</li> <li>(5) 塑造語言優勢以吸引外資、國際觀光客，落實本市成為亞洲觀光及投資首選之目標。</li> </ol> <p><b>性別目標</b></p> <p>本計畫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以提升店家英語服務能力為主軸，惟期能透過輔導店家培訓教育訓練課程中，落實性別平等「婦女權益的提升」核心議題，鼓勵企業建立性別友善職場。</p>

陸、受益對象(任一指標評定「是」者，請繼續填列「柒、評估內容」；如所有指標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柒、評估內容」，逕填寫「捌、程序參與」及「玖、評估結果」)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或「否」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6-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受益對象為本市店家，無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6-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根據本計畫對於去年與今年受輔導店家女性員工調查，本身可兼顧工作與家庭佔比只佔 21%，顯示多數女性在兼顧家庭與工作無法同時能兼顧。本計畫旨在鼓勵民間業者共同營造消費環境之英語環境設施，並提升業者之英語能力，雖無特定之性別，但考量於輔導及教育訓練，營造性別平等之環境。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或「否」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6-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	V		本計畫與公共建規劃、設計無涉。參與對象為店家業主與員工，無特定性別、性傾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存有考量促

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向或性別認同者，上課教學場地之安排及選擇，以考量符合不同性別、單身或親子家庭等需求，具備醫護人員、醫護設施、親子廁所、身障專用廁所及無障礙設施、垃圾桶、資源回收桶、哺乳室為優先，以促進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	進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	--	--	--

**柒、評估內容**

評估指標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一、資源評估 (4 項資源評估全部評定為「無涉及」者，應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

7-1 經費需求與配置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			V	本計畫旨在鼓勵民間業者共同營造消費環境之英語環境設施，並提升業者之英語能力，無針對不同性別分配預算。	如經費需求已就性別予以考量、或經評估已於額度內調整、新增費用等者，請評定為「是」。
7-2 分期(年)執行策略及步驟考慮到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V	本計畫參與對象為店家業主與員工，無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	如有助消除、改善社會現有性別刻板印象、性別隔離、性別比例失衡、或提升弱勢性別者權益者，請評定為「是」。
7-3 宣導方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需求，避免歧視及協助弱勢性別獲取資訊			V	本計畫參與對象為店家業主與員工，無特定性別限制，尚無針對宣導方式考量不同性別的差異	如宣導時間、文字或方式等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請評定為「是」。
7-4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V			本計畫設置地點有規劃不同性別的廁所標示與設備，針對不同性別提供友善措施的服務	如有搭配其他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者，請評定為「是」。

**二、效益評估 (7-5 至 7-9 中任一項評定為「否」者，應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公共建設計畫於 7-10 至 7-12 中任一項評定為「無涉及」者，應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

評估指標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7-5 受益人數或受益情形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及其在年齡及族群層面之需求	✓			本計畫受益情形已有符合不同性別、年齡及族群層面之需求。	如有提出預期受益男女人數、男女比例、其占該性別總人數比率、或不同年齡、族群之性別需求者，請評定為「是」。
7-6 落實憲法、法律對於人民的基本保障	✓			本計畫未違反基本人權、婦女政策綱領或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	如經檢視計畫所依據之法規命令，未違反基本人權、婦女政策綱領或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者，請評定為「是」；相關資料可至行政院婦權會網站參閱 ( <a href="http://cwrp.moi.gov.tw/index.asp">http://cwrp.moi.gov.tw/index.asp</a> )
7-7 符合相關條約、協定之規定或國際性別/婦女議題之發展趨勢	✓			本計畫符合世界人權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APEC、OECD 或 UN 等國際組織相關性別核心議題。	如符合世界人權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APEC、OECD 或 UN 等國際組織相關性別核心議題者，請評定為「是」；相關資料可至行政院婦權會網站參閱 ( <a href="http://cwrp.moi.gov.tw/index.asp">http://cwrp.moi.gov.tw/index.asp</a> )
7-8 預防或消除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刻板印象與性別隔離	✓			本計畫旨在透過辦理店家英語培訓訓練、一對一教學輔導，課程無限制文化對男女角色及職業的期待。	如有助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男女角色、職業等之限制或僵化期待者，請評定為「是」。
7-9 提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營造平等對待環境	✓			本計畫旨在透過辦理店家英語培訓訓練、一對一教學輔導推動中，提升不同性別進修成長機會，期營造性別平等之友善環境。	如有提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者，請評定為「是」。

評估指標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評估指標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7-10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使用性: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符合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上之便利與合理性	V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考量符合不同性別、單身或親子家庭等需求,場地以租借具備親子廁所、身障專用廁所及無障礙設施、垃圾桶、資源回收桶、哺乳室之活動場地,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	如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者,請評定為「是」。
7-11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安全性:建構安全無懼的空間與環境,消除潛在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的威脅或不利影響	V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上課場地有規劃哺乳室提供孕婦使用,以建構安全的空間環境,消除不同性別的不便。	如空間規劃已考慮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等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威脅或不利影響者,請評定為「是」。
7-12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友善性: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傾向者對於空間使用的特殊需求與感受	V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上課場地有規劃不同性別的廁所及孕婦專用哺乳室,兼顧不同性別對於空間使用的特殊需求。	如空間規劃已考慮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特殊使用需求者,請評定為「是」。

評估指標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捌、程序參與				<p>【本欄由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p> <p>一、參與者：</p> <table border="1"> <tr> <td>姓名</td> <td>邱美月</td> <td>服務單位</td> <td>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td> </tr> <tr> <td>職稱</td> <td>秘書長</td> <td>專長領域</td> <td>性別與法律、性別與婚姻、家事調解、修復式司法</td> </tr> </table> <p>二、參與方式：電話及郵件聯繫與討論</p> <p>三、主要意見：</p> <p>(一)針對問題現況，可再說明女性兼顧家庭與事業比例調查之資料有何問題以致辦理本輔導計畫，並希冀藉由本計畫達到何種目標可一併敘明。</p> <p>(二)有關上課教學場地之安排及選擇，可考量具備有親子廁所、無障礙性別廁所或設置婦幼專用格位等為優先考量場地。</p> <p>1.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主辦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本案計畫內容。</p> <p>2. 本人同意將本案程序參與之意見公開於臺南市政府網頁，以利各機關觀摩學習。</p> <p>性別平等專家學者：<u>邱美月</u>（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p>	姓名	邱美月	服務單位	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	職稱	秘書長	專長領域	性別與法律、性別與婚姻、家事調解、修復式司法	
姓名	邱美月	服務單位	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										
職稱	秘書長	專長領域	性別與法律、性別與婚姻、家事調解、修復式司法										
				<p>至少徵詢 1 位性別平等學者專家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學者專家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a href="http://www.taiwanwomentcenter.org.tw/">http://www.taiwanwomentcenter.org.tw/</a>)。</p> <p>參與方式包括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或以傳真、電郵、書面等方式諮詢專案小組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婦女團體意見，可擇一辦理。</p> <p>請以性別觀點提供意見。</p> <p>如篇幅較多，可採附件方式呈現。</p>									

玖、評估結果（請依據檢視結果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捌、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已於計畫現況問題中，進一步分析說明女性兼顧家庭與事業比例研究，並於性別目標中說明透過輔導店家培訓課程教育訓練中，落實性別平等「婦女權益的提升」核心議題，鼓勵企業店家建立性別友善職場，消除性別歧視，提供公平學習進修成長的機會。

\* 請詳閱填表說明後，逐項覈實填列；除評估內容有可能跳答外，其餘部分皆應完整填答。

填表人姓名：黃家安

職稱：科員

電話：06-2982781

e-mail：569093@mail.tainan.gov.tw

## 填表說明

- 一、本府所屬各機關研擬重要施政計畫，應填具本表。
- 二、本表包括計畫名稱、主辦機關、計畫內容涉及領域、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計畫目標概述、受益對象、評估內容、程序參與及評估結果共9大部分；其中除評估內容有可能跳答外，其餘部分皆應填答。
- 三、請就計畫符合各項指標內容之狀況，於「評定結果」欄之「是」、「否」或「無涉及」欄中勾選(✓)，非以分數評定。計畫若無涉及該指標內容，請勾選「無涉及」欄位。
- 四、請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於「評定原因」欄說明各項指標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的原因。
- 五、名詞定義：
  - (一)「性別」指男性、女性等。
  - (二)「性傾向」指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等。
  - (三)「性別認同」指個人心理上覺得自己是男性或女性等，並因認定自己屬於那種性別而展現出該性別的舉止及態度。
- 六、各項指標意涵說明如下：
  - (一)壹、「計畫名稱」欄：請填列計畫全案名稱。
  - (二)貳、「主辦機關」欄：「主辦機關」欄請填列貴局全銜。
  - (三)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欄：可複選。如勾選「其他」欄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俾供查核「捌、程序程序」邀請參與對象之適切性。
  - (四)肆、「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欄：請簡要說明問題現況評析、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的檢討、對未來環境預測等，並就涉及性別議題部分，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進行計畫需求評估，並據以發展形成計畫性別目標。
  - (五)伍、「計畫目標概述」欄：請簡要說明計畫所擬訂之目標內容，其中涉及性別議題部分，即所謂性別目標。
  - (六)陸、「受益對象」欄：共3項指標
    - 6-1：所謂「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為受益對象」，指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以某種性別認同者為主者。例如：內政部(社會司)「推展婦女福利服務辦理婦女自我成長與教育訓練計畫」，經評定為「是」，建議檢視計畫目標確實有助於促進性別平等、提升弱勢性別者權益，同時確保執行



過程能有效落實計畫目標。

6-2：所謂「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指受益對象雖未限於性別特定人口群，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之可能性者。例如：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促進中小企業電子化計畫」，雖然計畫受益對象並無區別，但由性別統計資料呈現，女性創業及女性企業家之電子化運用與男性有所差異，建議考量計畫是否能有效縮小性別落差，或提供弱勢性別者參與機會之保障，以落實其實質平等。

6-3：所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指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存有促進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例如：行政院文建會「大台北新劇院計畫」，雖然為劇院建築工程、舞台、燈光音響規劃設計，但實務經驗卻顯示建築與設備之安全與使用性等規劃顯少顧及女性使用者需求，並建議考量是否針對不同性別者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提供協助措施，以落實其實質平等。

◎ 6-1 至 6-3 中任一指標評定「是」者，請繼續填列「柒、評估內容」；如所有指標皆評定為「否」者，請跳過「柒、評估內容」，逕填寫「捌、程序參與」及「玖、評估結果」。

(七) 柒、「評估內容」欄：分為資源評估、效益評估等兩面向，共 12 項指標。

#### 1. 資源評估 (含 4 項指標)

7-1：所謂「經費需求與配置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指經費需求已考量、或經評估已於額度內調整、新增費用等者。例如：因應不同性別者獲取資訊能力不同，進行不同宣導策略所需經費、廁所設置之性別合理分配等。

7-2：所謂「分期(年)執行策略及步驟考慮到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指有助消除、改善社會現有性別刻板印象、性別隔離、性別比例失衡、或提升弱勢性別者權益者。例如：出生嬰兒性比例失衡、女性科技人才明顯不足、女性勞參率之提升、普及照顧政策推動、美的迷思之破除等。

7-3：所謂「宣導方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需求，避免歧視及協助弱勢性別獲取資訊」，指宣導時間、文字或方式等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者。例如：宣導方式考量到年長婦女較不善於使用電腦與資訊網路之狀況、電視等大眾傳播媒體之宣導時段考量宣導對象之閱聽習慣、宣

導文字內容或活動形式避免性別歧視或刻板化再複製（如用女性身體代言活動、商品等）。

7-4：所謂「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指有搭配其他友善措施或方案者。例如：「縮短數位落差之人才培力、訓練計畫」，於計畫辦理之際提供家庭照顧、臨托或喘息服務等配套措施，增加女性參與機會等。

◎ 7-1 至 7-4 的評定結果如皆為「無涉及」者，請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

## 2. 效益面向（含 8 項指標）

7-5：所謂「受益人數或受益情形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及其在年齡及族群層面之需求」，指有提出預期受益男女人數、男女比例、其占該性別總人數比率、或不同年齡、族群之性別需求者。

7-6：所謂「落實憲法、法律對於人民的基本保障」，指經檢視計畫所依據之法規命令，未違反基本人權（如維護人性尊嚴、尊重人格自由發展及平等權等）、婦女政策綱領或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者；相關資料可至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網站參閱（網址為 <http://cwrp.moi.gov.tw/index.asp>）。

7-7：所謂「符合相關條約、協定之規定或國際性別/婦女議題之發展趨勢」，指符合世界人權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APEC、OECD 或 UN 等國際組織相關性別核心議題（如女性經濟增權、性別主流化等）者。

7-8：所謂「預防或消除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刻板印象與性別隔離」，指有助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男女角色、職業等之限制或僵化期待者。例如：傳統文化認為男主外、女主內，女性具陰柔特質，適合照顧者、秘書等服務角色；男性具陽剛特質，適合決策管理、軍警等職務。

7-9：所謂「提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營造平等對待環境」，指計畫可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有助社會結構與制度面的創造與解構者。例如：提升弱勢性別者勞動參與率、消除就業歧視與創業障礙、考量不同性別需求的人才培力計畫、營造職業選擇的機會平等、大學男女教授育嬰假期不列入學術評比等，或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公職人員選舉、男女醫療資訊或就醫權益的差異考量等。

7-10：所謂「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使用性：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符合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上之便利與合理性」，指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之便利及合理性者。例如：公廁男女合理比例、親子廁所設置等、交通因素（接駁車）等。

7-11：所謂「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安全性：建構安全無懼的空間與環境，消除潛在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的威脅或不利影響」，指空間規劃已考慮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等者。例如：建築座落位置之選擇已有安全性考量，或規劃路燈數量、公共女廁所座落位置、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等以消除空間死角，或鋪面水溝蓋溝距、電梯扶手等，避免潛在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威脅。

7-12：所謂「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友善性：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傾向者對於空間使用的特殊需求與感受」，指空間規劃已考慮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者。例如：無障礙設施、設置哺乳室等。

◎ 7-5 至 7-12 中任一項效益評估指標填列為「否」者，以及公共建設計畫於 7-10 至 7-12 中任一項評定為「無涉及」者，二者應重新檢討計畫內容之妥適性。

#### （八）捌、「程序參與」欄：

1.各機關於計畫研擬階段，宜即徵詢性別聯絡人或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的意見，以確保計畫納入性別觀點；計畫研擬完成後，請將計畫內容併同本檢視表，辦理意見徵詢作業，並參酌徵詢結果修正計畫內容。

2.填寫說明：

(1)參與者：請至少徵詢 1 位性別平等學者專家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學者專家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網址為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如參與者主動要求以不具名方式提供意見，可例外不填寫參與者資料。

(2)參與方式：包括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或以傳真、電郵、書面等方式諮詢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婦女團體意見，可擇一辦理。

(3)主要意見：請以性別觀點提供意見。如篇幅較多，可採附件方式呈現。

（九）玖、「評估結果」欄：請依據檢視結果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捌、「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